

江苏新泉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为满足江苏新泉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的需要,拓宽融资渠道,降低融资成本,公司向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70,0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预计申请授信额度情况如下:

序号	融资银行	授信额度(万元)
1	苏州银行常州分行	10,000
2	招商银行常州分行	20,000
3	平安银行常州分行	40,000
合计		70,000

上述融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贷款、汇票、信用证、国际信用证、保函、保理、贸易融资、票据贴现、项目贷款等信用品种,融资担保方式为信用、保证、抵押及质押等,融资期限以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

以上授信期限为1年,自公司与银行签订协议之日起计算。授信额度随银行实际审批金额为准,在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本次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实际融资金额,具体融资金额视公司实际资金需求而定。

上述内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并授权董事长在上述额度内,具体办理办理相关融资事宜,签署相关合同文件。

江苏新泉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于2021年3月29日召开了职工大会,会议选举乔启东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任期三年,自2021年4月9日至2024年4月8日。乔启东先生将与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两名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

乔启东先生简历如下: 乔启东先生,男,196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1987年6月毕业于成都科技大学(现四川大学)计算机专业。1987年7月至2002年6月,历任一汽汽车制造厂轿车厂、第一轿车厂、中国第一汽车集团公司、一汽轿车股份有限公司职员;2002年1月2021年5月,任江苏新泉汽车饰件有限公司(公司前身)运营总监;2012年5月7日至至今任本公司职工代表监事,运营总监。

乔启东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截至目前,乔启东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

乔启东先生不在中国证监会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到中国证监会监管等有关部门其他监管部门的行政处罚,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监事的其他情况。

特此公告。

江苏新泉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3月30日

证券代码:603179 证券简称:新泉股份 公告编号:2021-017
债券代码:113509 债券简称:新泉转债
转股代码:191509 转股简称:新泉转股

江苏新泉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每股分配比例 ●10股派发现金股利3.00元(含税),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实施现金分派的权益分派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为人民币427,126,171.33元,江苏新泉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现金股利,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3.00元(含税),截至2021年1月6日(最近一次披露总股本的时间),公司总股本367,817,237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股利110,453,171.30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占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比例约42.82%。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现金派发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现金派发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利润分配政策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1年3月29日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募集资金安全以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的前提下,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有关制度的要求,可以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谋求更多的投资收益,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监事会同意使用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保荐机构认为:上述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有关制度的要求,符合《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发行办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鉴于以上,我们同意该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上述利润分配方案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发行办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发行办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体现了合理回报股东的原则,有利于公司的健康、稳定、可持续发展。监事会同意该利润分配预案。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发展阶段、未来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判断,并注意投资风险。

江苏新泉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3月30日

证券代码:603179 证券简称:新泉股份 公告编号:2021-022
债券代码:113509 债券简称:新泉转债
转股代码:191509 转股简称:新泉转股

江苏新泉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募集资金使用方式: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 ● 本次募集资金金额:在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实施、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全资子公司和分公司西安新泉汽车饰件有限公司拟使用总额不超过25,000万元、新泉(上海)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拟使用总额不超过15,000万元、江苏新泉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拟使用总额不超过10,000万元,合计拟使用总额不超过5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 投资品种:安全性高,满足保本要求,流动性好的保本型投资产品或结构性存款; ● 资金使用管理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以上资金额度在决议有效期内可以滚动使用。

● 履行的审议程序:公司于2021年3月29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保荐机构”)对本事项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本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江苏新泉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068号)核准,江苏新泉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向特定对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49,870,415股,发行价格为24.07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198,399,096.05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税)人民币11,667,872.72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186,731,223.33元。

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0年12月23日到账,并设立专项存储账户(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0]第ZA16086号《验资报告》,上述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经董事会批准设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公司已会同保荐机构与各家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

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根据公司披露的《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将全部投入以下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	拟投入募集资金
1	西安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37,272.82	37,272.82
2	上海研发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45,206.09	45,206.09
3	上海研发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15,415.00	15,415.00
4	补充流动资金	22,000.00	22,000.00
合计		119,893.91	119,893.91

若本次非公开发行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上述项目募集资金投入总额的部分,公司将根据实际募集资金金额,按照项目轻重缓急等情况,调整并最终投入募集资金的具体投资项目,优先顺序及各项项目的具体投资额,募集资金不足部分由公司自有资金或通过其他融资方式解决。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已使用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截至2020年12月22日,公司已投入募投项目金额为71,475,869.00元,公司拟使用募集资金合计71,475,869.00元,募集资金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公司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余额1,116,295,424.33元。

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需要一定周期,根据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公司的募集资金存在部分暂时闲置的情况。

三、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一)现金管理目的 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实施、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现金管理,以更好地实现公司募集资金的保值增值,增加公司收益,维护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

(二)投资范围和期限 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全资子公司和分公司西安新泉汽车饰件有限公司拟使用总额不超过25,000万元、新泉(上海)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拟使用总额不超过15,000万元、江苏新泉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拟使用总额不超过10,000万元,合计拟使用总额不超过5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以上资金额度在决议有效期内可以滚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三)投资品种 购买安全性高,满足保本要求,流动性好的保本型投资产品或结构性存款,产品期限不超过12个月,且该现金管理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不用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投资行为。

(四)实施方式 在投资额度、投资期限范围内,公司财务负责人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负责人组织实施。

(五)现金管理资金的分配 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所获得的收益将优先用于补足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资资金不足部分,以及公司日常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并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监管监管制度的要求管理和使用,现金管理到期后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六)信息披露 购买安全性高,满足保本要求,流动性好的保本型投资产品或结构性存款,产品期限不超过12个月,且该现金管理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不用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投资行为。

(七)对外投资情况 1.对外投资概述 (一)根据公司发展及战略规划需要,江苏新泉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通过全资子公司新泉发展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在美国旧金山设立全资子公司(美国)科技有限公司(具体名称以注册核准内容为准),注册资本5万美元,由公司自有资金出资。

(二)公司于2021年3月29日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通过全资子公司在美国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事项》。

根据《公司章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本次对外投资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二、对外投资的基本情况 (一)公司名称:新泉(美国)科技有限公司(具体名称以注册核准内容为准)。(二)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三)注册地址:美国旧金山。(具体地址以当地主管部门登记为准)。(四)注册资本:5万美元。(五)经营范围:汽车饰件系统的研究、设计。(具体经营范围以当地主管部门登记为准)。(六)出资方式及股权结构:公司以自有资金通过新泉香港出资5万美元,持有标的公司100%股权。

(七)子公司的董事会及管理层的委派安排:不设董事会,设执行董事一人,由股东任命,对股东负责;管理层人员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中聘任。

三、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在美国设立子公司作为开拓北美市场的研发平台,有助于更好的服务公司客户,拓展海外市场,有助于公司把握汽车产业国际国内的发展趋势和客户需要;有助于保持和提高公司在国内外市场竞争中的优势地位,对增强公司综合实力将产生积极影响,符合公司长远发展战略,为股东创造更大的价值,促进公司长期持续发展。

四、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计划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实施、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不会对公司正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产生不利影响,也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与此同时,对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收益。

五、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1.公司购买安全性高,满足保本要求,流动性好的保本型投资产品或结构性存款等,总体风险可控,但受金融市场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调整介入,因此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3.系统的风险,包括资金的机会成本和使用风险。

4.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和职业道德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决策原则,筛选投资对象,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经营效益好、资金运作能力强的单位发行的产品。

2.投资产品不能用于质押,不得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同时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正常使用。

3.公司将密切关注和分析理财产品投向及其进展,一旦发现或判断存在影响理财产品收益的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止损措施,最大限度控制投资风险。

4.公司将务必遵守《企业会计准则》进行会计核算,建立完整的会计科目,做好资金使用账务核算工作。财务部发生投资业务款项当日及时与银行核对账户余额,确保资金安全。

5.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6.公司将持续关注和分析理财产品投向及其进展,一旦发现或判断存在影响理财产品收益的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止损措施,最大限度控制投资风险。

7.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规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有关规定使用相关管理业务,规范使用募集资金,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六、已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1年3月29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独立董事就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同意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七、独立董事、监事会和保荐机构的意见 1.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募集资金安全以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的前提下,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有关制度的要求,可以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谋求更多的投资收益,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监事会同意使用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保荐机构认为:上述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有关制度的要求,符合《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发行办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鉴于以上,我们同意该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决议; 2.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江苏新泉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江苏新泉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3月30日

证券代码:603179 证券简称:新泉股份 公告编号:2021-026
债券代码:113509 债券简称:新泉转债
转股代码:191509 转股简称:新泉转股

江苏新泉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0年度业绩说明会的预告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4月9日(星期五)下午15:30—16:30 ● 会议召开网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互动”网络平台(http://s.m.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平台在线交流 ● 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4月8日(星期四)17:00前通过电话、传真、邮件等形式将需要了解的情况和问题预先提供给公司,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一、说明会的背景 为了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加全面深入了解公司情况,公司通过网络平台在线交流的方式举行2020年度业绩说明会(以下简称“说明会”)。届时针对公司发展的经营业绩以及利润分配等投资者关心的问题与广大投资者进行交流沟通,同时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说明会定于2021年4月9日(星期五)下午15:30—16:30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互动”网络平台(http://s.m.sseinfo.com)的“上证·互动”栏目进行在线交流。

三、参加人员 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志华先生、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高海龙先生、财务总监李芳女士。

四、投资者参与方式 1.投资者可在2021年4月9日(星期五)下午15:30—16:30通过互联网注册并登录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证·互动”网络平台(http://s.m.sseinfo.com),以网络互动形式参加本次说明会,就交易关心的问题与公司管理层进行沟通沟通。 2.投资者可于2021年4月8日(星期四)17:00前通过电话、传真、邮件等形式将需要了解的情况和关注的问题预先提供给公司,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1.联系人:陈学谦 2.联系电话:0519-85122003 3.传 真:0519-8517950-2303

4.邮箱:sinqunqun@sinqun.cn

六、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互动”网络平台(http://s.m.sseinfo.com)查看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江苏新泉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3月30日

证券代码:603179 证券简称:新泉股份 公告编号:2021-120
债券代码:113509 债券简称:新泉转债
转股代码:191509 转股简称:新泉转股

江苏新泉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通过全资子公司在美国投资设立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拟设立全资子公司名称:新泉(美国)科技有限公司(具体名称以注册核准内容为准)。 投资金额:5万美元。

特别风险提示:在美国设立子公司需要在中国政府有关部门履行备案或核准手续。此外,受所在国家的产业政策及异地管理等因素影响,存在一定的经营风险和管理风险等。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根据公司发展及战略规划需要,江苏新泉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通过全资子公司新泉发展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在美国旧金山设立全资子公司(美国)科技有限公司(具体名称以注册核准内容为准),注册资本5万美元,由公司自有资金出资。

(二)公司于2021年3月29日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通过全资子公司在美国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事项》。

根据《公司章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本次对外投资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二、对外投资的基本情况 (一)公司名称:新泉(美国)科技有限公司(具体名称以注册核准内容为准)。(二)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三)注册地址:美国旧金山。(具体地址以当地主管部门登记为准)。(四)注册资本:5万美元。(五)经营范围:汽车饰件系统的研究、设计。(具体经营范围以当地主管部门登记为准)。(六)出资方式及股权结构:公司以自有资金通过新泉香港出资5万美元,持有标的公司100%股权。

(七)子公司的董事会及管理层的委派安排:不设董事会,设执行董事一人,由股东任命,对股东负责;管理层人员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中聘任。

三、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在美国设立子公司作为开拓北美市场的研发平台,有助于更好的服务公司客户,拓展海外市场,有助于公司把握汽车产业国际国内的发展趋势和客户需要;有助于保持和提高公司在国内外市场竞争中的优势地位,对增强公司综合实力将产生积极影响,符合公司长远发展战略,为股东创造更大的价值,促进公司长期持续发展。

四、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计划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实施、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不会对公司正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产生不利影响,也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与此同时,对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收益。

五、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1.公司购买安全性高,满足保本要求,流动性好的保本型投资产品或结构性存款等,总体风险可控,但受金融市场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调整介入,因此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3.系统的风险,包括资金的机会成本和使用风险。

4.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和职业道德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决策原则,筛选投资对象,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经营效益好、资金运作能力强的单位发行的产品。

2.投资产品不能用于质押,不得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同时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正常使用。

3.公司将密切关注和分析理财产品投向及其进展,一旦发现或判断存在影响理财产品收益的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止损措施,最大限度控制投资风险。

4.公司将务必遵守《企业会计准则》进行会计核算,建立完整的会计科目,做好资金使用账务核算工作。财务部发生投资业务款项当日及时与银行核对账户余额,确保资金安全。

5.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6.公司将持续关注和分析理财产品投向及其进展,一旦发现或判断存在影响理财产品收益的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止损措施,最大限度控制投资风险。

7.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规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有关规定使用相关管理业务,规范使用募集资金,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六、已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1年3月29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独立董事就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同意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七、独立董事、监事会和保荐机构的意见 1.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募集资金安全以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的前提下,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有关制度的要求,可以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谋求更多的投资收益,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监事会同意使用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保荐机构认为:上述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有关制度的要求,符合《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发行办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鉴于以上,我们同意该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决议; 2.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江苏新泉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江苏新泉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3月30日

证券代码:603179 证券简称:新泉股份 公告编号:2021-016
债券代码:113509 债券简称:新泉转债
转股代码:191509 转股简称:新泉转股

江苏新泉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新泉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通知和会议材料于2021年3月19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于2021年3月29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靳朝晖先生召集和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审议通过《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六)审议通过《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七)审议通过《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八)审议通过《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九)审议通过《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审议通过《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一)审议通过《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二)审议通过《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三)审议通过《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四)审议通过《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有关制度的要求,可以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谋求更多的投资收益,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且已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监事会同意使用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